

附件 1

项目详细报价

(一) 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1-下浮率）	服务期限	备注

报价要求：

1.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更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实施车险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41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进一步扩大商业车险自主定价系数浮动范围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23号），自主定价系数调整范围为[0.5,1.5]。

2.本项目的基准系数取值为“1.5”，投标人在此基础上报出“1-下浮率”作为投标报价。
“1-下浮率”是唯一的价格分计算依据。

3.自主定价系数=基准系数（1.5）× “1-下浮率”
4.投标人应当填写唯一的报价“1-下浮率”，“1-下浮率”的取值范围： $0.3333 \leq 1-下浮率 \leq 1$ 。例如，若投标人报出“1-下浮率”为0.5867，则“自主定价系数”值为0.88，采购人根据“自主定价系数”的值按商业车险保费计算公式得出商业车险保费。

5. “1-下浮率”填写要求：
- （1）填写要求： $0.3333 \leq 1-下浮率 \leq 1$ ，未按此要求填写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 （2）填写的“1-下浮率”应为小数（最多保留四位小数）；如 0.9500、0.8000、0.7800；
 - （3）投标人参与投标只允许填报唯一 1 个“1-下浮率”，不允许填报 2 个（或以上）的“1-下浮率”；填报了 2 个或以上“1-下浮率”的，其投标将直接作投标无效处理；
 - （4）“1-下浮率”缺填、漏填将直接作投标无效处理。

6.《报价一览表》的报价“1-下浮率”与《开标一览表》的折扣率一致。

7.此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8.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开标信封及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